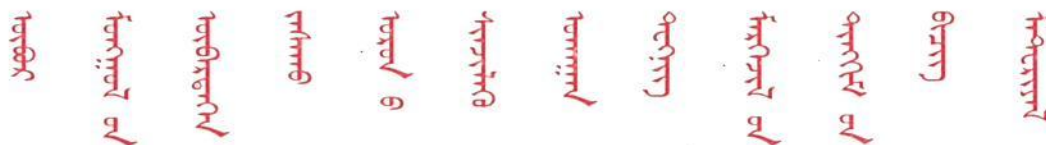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文件



内科政字〔2025〕32号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关于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的通知

自治区各委、办、厅、局，各盟市科技局，满洲里市工信和科技局、二连浩特市教育科技局，自治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各科普示范基地，有关单位：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活动周和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的通知》（内科政字〔2025〕21 号）要求，自治区科技厅将组织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以“矢志创新发展 建设科技强国”为主题，在全社会传播科学知识，展示科学原理，讲述科学故事，弘扬科学家精神，营造尊重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环境。

二、赛事安排

大赛分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

（一）预赛

各盟市科技局、满洲里市工信和科技局、二连浩特市教育科技局负责本辖区内的预赛；自治区各有关部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负责本单位的审核推荐。各科普示范基地通过所在盟市报名。

（二）决赛

报到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下午 14:00-18:00

报到地点：呼和浩特市科创中心（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科尔沁南路 69 号留学人员创业园 C 座）一楼大厅

决赛时间：2025 年 10 月 25 日

决赛地点：呼和浩特市科创中心二楼 204 多功能厅

有关大赛的实施方案详见附件 1。

三、相关要求

（一）推荐名额。各盟市、各有关部门及高校科研院所可推荐 3 个代表队参加决赛，各科普示范基地可推荐 1 个代表队参加决赛。每支代表队人数不超过 10 名，安排其中 1 名为队长。各

推荐单位安排领队 1 名。

(二) 报名要求。选手职业不限、年龄 18 周岁以上(2007 年 10 月 25 日前出生),鼓励科研人员和科普工作者参加,代表队只可选择一个渠道报名参赛。

请各盟市、各有关部门及高校科研院所于 10 月 17 日前将加盖公章的《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报名表》(附件 2)及《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推荐单位信息表》(附件 3)扫描版和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同时将各代表队的展演 PPT 和自我介绍视频汇总提交至指定邮箱。

未通过组织推荐自行报名的代表队,以及逾期未报送、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视为报名无效。

(三) 审查要求。请各推荐部门对代表队选手及实验展演内容进行审查,确保选手身份真实、无违背科研诚信及科技伦理的行为,实验展演内容符合活动要求且无政治性及科学性错误。

(四) 其他要求。代表队出场时,可播放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该环节不做评分,视频由代表队准备。视频统一用高清的 AVI、MP4 或 MOV 格式;提供的 PPT(可配有背景音乐)须为 OFFICE 2010(或以上)通用版本,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PPT 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 WMV 格式。视频及 PPT 均为 16:9 横幅比例。

(五) 参赛费用。代表队无需交纳参赛费用,领队及选手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联系方式

自治区科技厅政策法规处

王 丹 包云燕

电 话：0471—6328711、18847107995

邮 箱：kepu2025@126.com

附件：1.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实施方案
2.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报名表
3.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推荐单位
信息表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5 年 10 月 9 日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25 年 10 月 9 日印发

附件 1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实施方案

一、大赛主题

矢志创新发展 建设科技强国

二、大赛内容

比赛内容为自选实验。

（一）自选实验限定在物理、化学、生物等自然学科和工程技术学科，内容由代表队自行确定，形式不限，演示时间限定 6 分钟，所需器材、材料由代表队自行准备。

（二）代表队出场时可播放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该环节不作评分，视频由代表队准备。视频统一用高清的 AVI、MP4 或 MOV 格式；提供的 PPT（可配有背景音乐）须为 OFFICE2010（或以上）通用版本，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PPT 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 WMV 格式。视频及 PPT 均为 16:9 横幅比例。

三、评审专家推荐

评审专家由自治区科技厅邀请。为保证活动的公平、公正、公开，活动将成立监督组对展演汇演活动进行全程监督。

四、展演汇演评比规则

展演汇演采用代表队抽签方式确定上场顺序，每位选手佩戴号码牌上场，展演汇演总分 100 分，代表队得分为现场评委去掉

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超时扣分直接在计算得到的平均得分中扣除，扣除后得分作为代表队最终得分。

（一）自选实验（100分）

评委分别从实验内容、演示效果、聚焦国家战略或面向公众需求、整体形象等方面进行评分。

1. 实验内容（50分）

科学严谨，主题鲜明，
通俗易懂，创意新颖。

2. 演示效果（30分）

动作标准，快速准确，
简单易学，互动性强。

3. 聚焦国家战略、面向公众需求（10分）

国策主导，战略先行，
民意为本，需求为基。

4. 整体形象（10分）

配合流畅，表述清晰，
举止大方，自然得体。

（二）其他计分

自选实验限时6分钟，不足4分钟扣2分（包括4分钟），超时（6分钟）10秒以内扣0.5分（含10秒），超时10秒以上到15秒扣1分（含15秒），超时15秒后扣2分并终止实验。

（三）补充说明

若遇代表队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

五、奖项设置

（一）特等奖

展演汇演评选出的第 1-3 名代表队将获得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特等奖，颁发荣誉证书。

（二）一等奖

展演汇演评选出的第 4-6 名代表队将获得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一等奖，颁发荣誉证书。

（三）二等奖

展演汇演评选出的第 7-10 名代表队将获得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二等奖，颁发荣誉证书。

（四）三等奖

进入决赛的其余代表队将获得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三等奖，颁发荣誉证书。

六、相关费用

代表队无需交纳参赛费用，领队及选手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附件 2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
代表队报名表

作品名称										
作品创新点										
1 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 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2 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 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3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 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4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5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6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7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8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9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10号选手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授权与承诺	本代表队承诺参赛内容为原创，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问题；同意并授权大赛主办单位对参赛内容中所包含（但不限于）文本、图片、图形、音频和视频资料等内容进行摘编、汇编和出版等，无偿使用上述内容用于公益性科普宣传和公益性科学教育等。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以“请托”、“打招呼”等形式干扰评审工作。 代表队成员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部门、地方 推荐意见	经审查，_____代表队的参赛内容_____无政治性及科学性错误，所有展演选手身份真实、无违背科研诚信及科技伦理的行为。 同意推荐参赛。 （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实验所需的服装、道具、多媒体等由选手自备。

请于2025 年 10月 17 日 24:00 前完成报名。

附件3

2025 年内蒙古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大赛
推荐单位信息表

单 位	(盖章)		
活动负责人(领队)		性 别	
姓 名			
职 务		民 族	
联系电话			
推荐代表队材料 收件信息	(请按“姓名, 手机号码, 省, 市, 区, 详细地址”格式填写)		
第一代表队 (作品名称+ 展演 选手姓名)			
第二代表队 (作品名称+ 展演 选手姓名)			
第三代表队 (作品名称+ 展演 选手姓名)			
备 注	请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 24:00 前完成报名及推荐工作, 需提交推 荐单位信息表扫描件、代表队报名表扫描件。		